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5-08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已于2025年9月18日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5〕3079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200亿元（含200亿元）。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60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13月期，品种二为25月期，两个品种间可互拨。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5年10月16日结束，本期债券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1.84%，认购倍数为1.91倍；本期债券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2.05%，认购倍数为2.64倍。

经核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存在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认购情况，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债券品种二金额人民币0.5亿元；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债券品种二金额人民币1亿元、人民币3亿元及人民币1.3亿元；

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债券品种二金额人民币 0.9 亿元，其关联方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债券品种一金额人民币 0.4 亿元和品种二金额人民币 1.7 亿元。前述认购报价及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7 日